

正本

檔 號  
保存年限

中華民國中醫師公會 全國聯合會
110.11.08
收文第A1833號

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204 台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488號  
聯絡人：陳慧馨  
聯絡電話：(02)8590-7261  
傳真：(02)8590-7075  
電子郵件：cmhsin@mohw.gov.tw

220



新北市板橋區民生路一段33號11樓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中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5日  
發文字號：衛部中字第1101861451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本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業於110年10月21日預告「藥品優良調劑作業準則」修正草案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公告請至行政院公報資訊網、本部網站「衛生福利法規檢索系統」下「法規草案」網頁、本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網站「公告資訊」下「本署公告」網頁及國家發展委員會「公共政策網路參與平臺—眾開講」網頁(<https://join.gov.tw/policies>)自行下載。
- 二、對於旨揭公告內容有任何意見或修正建議者，請於該公告刊登公報之次日起60日內陳述意見或洽詢：
  - (一)承辦單位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。
  - (二)地址：115-61 臺北市南港區昆陽街161-2號。
  - (三)電話：(02)2787-7689。

(四)傳真：(02)2653-2072。

(五)電子郵件：1585hlj@fda.gov.tw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中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 
副本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

部長陳時中

